

**关于广西财经学院武鸣校区数据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XZC2025-G1-001528-GXTZ) 质疑函的
答复**

供应商: 广西轩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总部路 3 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二期
9 号厂房五层 516 房

邮编: 530000

联系人: 农艳艳 ; 联系电话: 18376710925

授权代表: 农艳艳

联系电话: 18376710925

地址: 南宁市总部路 3 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二期
9 号厂房五层 516 房

你公司 2025 年 7 月 3 日提交的关于广西财经学院武鸣校区数据中心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GXZC2025-G1-001528-GXTZ)招标结果的质疑函,收到后我公司于第一时间报送采购人,对贵公司所提出的质疑内容高度重视,现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按招标文件要求,招标采购需求的说明中规定: 2.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 1 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在本项目中，一共有四个产品属于《目录》里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分别是“负载均衡”、“防火墙”、“校园网核心交换机”和“网络全流量分析一体机”。

针对贵公司质疑事项的答复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本项目于7月11日组织了原评标委员会就质疑事项进行复核并出具了复核意见报告，贵公司提出的质疑事项成立。

如贵公司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感谢贵公司对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4日

